

“振兴上海商业研讨会”观点综述

由上海市政府财贸办公室和上海经济研究中心共同主办的“振兴上海商业研讨会”于1991年1月29日至30日在中国科学院上海学术活动中心举行。参加这次研讨会的有政府综合部门、商业主管部门和区、县、局的有关领导，以及主要商业企业、科研单位和大专院校的代表。中共上海市委、市政府和商业部的一些领导同志也到会并作了专题讲话。现将这次研讨会的主要观点综述如下：

一、振兴上海商业与振兴上海经济的关系问题

振兴上海商业与振兴上海经济的关系密切，这是与会同志的共识。但对两者之间究竟有何关系却存在不同的看法。归纳起来，主要有以下三种观点：

第一种观点是“客观要求”说。持这种观点的同志根据对90年代上海面临的严峻挑战和历史性机遇的综合分析，认为采取大贸易推动战略，发展现代化大贸易，是上海经济发展的必然要求，是对历史经验反思总结的必然结果，是充分发挥上海经济中心多功能作用的重要途径，也是90年代开发浦东、振兴上海经济的客观要求。

第二种观点是“扬长避短”说。该观点认为，上海缺乏自然资源，但握江海交汇交通之便，据富庶发达宽阔腹地之利，拥历史积累的国际联系之广。从此市情出发，上海应以比较优势原则调整产业结构，从提高服务功能入手，发展第三产业，实现工业结构外向化、高度化。而发展第三产业，又应以发展商业和贸易为突破口。因为发达的商业和贸易可扩大流通量，增强城市的集聚、辐射功能，增加物流、商流、信息流、技术和人才流。故对上海来讲，发展商业具有扬长避短、调整结构、重建经济中心功能的特殊意义。

第三种观点是“商业兴市”说。这种观点认为，城市的兴起，是以商业为条件的。无商既无市，无市亦无城。90年代，要重振上海雄风，重建上海经济中心的功能，扩大其吸引力和辐射力，商业兴市是极为重要的一环。为此，必须把发展上海商业提到重要位置上来。

二、90年代上海商业的发展目标问题

与会同志还围绕中共上海市委、市政府提出今后10年“振兴上海、开发浦东、服务全国、面向世界”的战略思想，结合上海商业的实际情况，对90年代上海商业的发展目标作了研讨。在研讨时，有的同志提出，90年代上海要努力建设并形成一个大、高效率、高效益的现代化商业体系，做到沟通全国，联络内外，近悦远来，万商云集，在办成全国最大的贸易中心的总目标下，建设成4个中心，即交易中心、物流中心、信息中心和购物中心。

有的同志则提出，90年代上海商业的发展目标是：建立和完善以公有制商业为主体的多元化、多层次的内外贸结合的开放型、多功能、高效率的社会商业体系和以企业自主经营为基础、国家调控为条件的社会主义市场体系。

也有的同志认为，90年代上海商业经济的发展，一定要冲破传统的商务活动地域分割、内外分离、进出脱钩等观念和体制的束缚，积极探索融多种贸易主体、贸易方式于一身的现代化大商业。其发展思路是：在商务活动地域，应打破本市、国内和国际三个市场的人为分割，逐步建立一批同时经营内外贸易业务的新型贸易公司，融内外商务活动于一体；在商务活动内容上，应打破传统的消费品与生产资料、商品与劳务之间的人为分割，逐步建立一批一主多副、多元化经营的超级市场和大型商社，融消费品、生产资料和劳务于一体；在商务活动方式上，应打破买与卖、进与出、零售与批发、综合与专业、生产与销售、内贸与外贸等人人为分割，逐步建立一批具有从事内外贸易、资金融通、生产建设等经营活动的综合商社，融多种功能于一体；在商务活动主体上，应打破行政区划、行政隶属和所有制的人为分割，逐步建立一批跨地区、跨部门、跨所有制、跨国界的商务连锁企业和跨国公司。

三、上海国营批发商业的出路问题

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和客观经济形势的变化，

曾为全国商品流通和市场供应作出过重大贡献的上海国营批发商业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困境：商品积压，资金匮乏，市场萎缩，利润下滑。那么，上海国营批发商业的出路何在？对此，与会同志各抒己见。

一种观点认为，上海国营批发商业要由扩散型商品流通转为集散型商品流通。目前，各地都有名、特、优、新产品，应通过上海国营批发商业的经营将其集中起来，然后转卖到各地的消费地区（包括境外）。只有这样，才能使上海商业走上一个新台阶。作为集散地的标志，除了本地产品向外地行销外，更重要的是通过“转口”的销售额有较大比重。扩散型流通只靠自身的商品资源，而集散型流通则靠的是全国的商品资源。上海国营批发商业要重振昔日的雄风，并把上海建设成为全国最大的贸易中心，只有实现集散型的商品流通，才能达到这个目标。

另一种观点认为，摆脱上海国营批发商业所面临的困境，自然有待于整个国民经济的运行进入良性循环，有待于批发市场的整顿以及批发体制改革的逐步完善。但是，就上海国营批发商业来说，其根本出路在于按照横向经济联合的要求，加速改革自身的经营方式，重组上海国营批发商业体系。具体地说，上海国营批发商业要强调跨区性，实行跨区域性联合；应具有一定的跨行业性，实行行业间相互联合；应具有一定的外向性，并逐步向着内外贸融合的方向发展。

还有一种观点认为，要使上海国营批发商业最终走出困境，只有通过改革，打破部门或系统间的人为分割，改变其独立而封闭的系统结构，使其同生产和市场有机地衔接起来，真正成为社会再生产循环系统中的有机组成部分。为此，可考虑在“一个中心，三种方向”的思想指导下进行上海国营批发商业体制的改革。一个中心，即打破工商系统之间的行政割裂，建立以产品或行业为中心的产销衔接的批发流通体系；三种方向，即上海国营批发商业（主要是在头道批发环节），应以建立合理的产销关系为目标，进行集团式、代理式和商社式三种不同方向的改革。

四、振兴上海商业的政策、措施问题

与会者认为，90年代振兴上海商业是一项系统工程。它既需要全市商业职工的积极努力以及各部门、各行业的大力支持，又需要有相应的政策和措施。然而，在政策和措施的着眼点上，与会同志的

观点却有所不同。

一种观点强调从政策扶持入手。持这种观点的同志认为，政策是指导工作的生命线。要振兴上海商业，实现办成全国最大贸易中心的目标，关键在于政策。根据目前上海商业的实际情况和发展要求，迫切需要研究和解决产业政策、投资政策、企业政策、市场政策、利用外资政策、内外贸结合政策等政策问题。凡此种种政策措施，都需要相应地配套，以使振兴上海商业的目标通过政策措施的具体化得到保证。

另一种观点强调从健全市场机制入手。该观点认为，近几年来，作为第三产业支柱的上海商业，发展速度呈下滑趋势，商业占国民生产总值的比重由1985年占11.69%下降到1989年占6.2%，1990年也只占6%左右。究其原因很多，但关键是缺乏健全的市场机制和必要的配套政策所致。因而要重振上海商业雄风，就一定要深化流通体制改革，逐步建立适应以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发展的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经济体制和运行机制，重构商业企业机制，并辅以配套政策。其具体内容是：政企分开，增强企业竞争活力；改革税制，创造平等竞争环境；放活价格，缩小价格补贴范围；放开工工，改革社会保障制度；进出自由，大幅度削减行业限制；内外贸结合，发展外向型经济；改革体制，提高企业的组织化程度。

还有一种观点则认为，要实现90年代振兴上海商业的目标，除了需要深化改革，并给予一定的扶植政策外，还需要转变观念。首先，要转变重生产轻流通的传统观念。随着有计划商品经济的发展，今后社会再生产循环，将由生产带动向消费拉动转换，流通与生产互为依存、互为制约，流通对生产的反作用将越来越大。其次，要转变单纯安排市场的观念。长期以来，商业部门的主要任务就是尽可能使市场供应不短缺，保持稳定，而忽视了扩大流通、拓展市场的任务。随着经济的发展，今后商业部门除了安排好人民生活必需品供应以外，需将工作重点放在开拓市场、扩大流通上。再次，要转变门户观念。不仅要发挥国营商业的主渠道作用，还要欢迎集体、私营、个体、联合体商业作补充，不仅有商业部门经商，也欢迎工业、农业等其他部门经商；不仅由上海自身来发展商业，也欢迎其他省市甚至外商来发展上海商业。

（志远）